2023年度

市科技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岳阳市科技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岳阳市科技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为全市科技管理提供技术支撑服务，为社会提供公益性科技信息服务。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岳阳市科技事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室、业务一室、业务二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岳阳市科技事务中心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岳阳市科技事务中心本级。岳阳市科技事务中心为岳阳市科学技术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下属单位或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说明：1、由于部门决算编制时数据明细至“金额单位：元”，而本套部门决算文字说明和公开表格数据取数转换为“金额单位：万元”，可能导致以下文字说明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以及公开表格中的各项数据取数之间存在0.01的尾数差异。2、以下文字说明中，部分科目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年初预算的百分比，故未描述“完成年初预算的XX%”。）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322.3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43万元，增长7.12%，主要是因为通过“四海揽才”新聘用1人，退休人员增加1人，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2023年在单位预算内支出（2022年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由市财政代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22.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2.3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22.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2.37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22.3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43万元,增长7.12%，主要是因为通过“四海揽才”新聘用1人，退休人员增加1人，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2023年在单位预算内支出（2022年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由市财政代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22.3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1.43万元，增长7.12%，主要是因为通过“四海揽才”新聘用1人，退休人员增加1人，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2023年在单位预算内支出（2022年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由市财政代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22.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272.86万元，占84.6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4.86万元，占1.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53万元，占5.75%；卫生健康（类）支出9.02万元，占2.8%；住房保障（类）支出17.1万元，占5.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87.0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2.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31%，其中：

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43.23万元，支出决算为248.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通过“四海揽才”新聘用1人，退休人员增加1人，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通过“四海揽才”新聘用1人，人员经费预算增加。

3、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研究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2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资金为上年结余。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8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临时承担的工作经费没有纳入年初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7.17万元，支出决算为17.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单位按预算进行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临时承担的工作经费没有纳入年初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53万元，支出决算为0.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单位按预算进行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9.02万元，支出决算为9.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单位按预算进行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7.1万元，支出决算为1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单位按预算进行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2.3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57.0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3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0%，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3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有关政策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08万元，减少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有关政策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3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有关政策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08万元，减少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有关政策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无公务用车需要运行维护。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我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

置费0万元，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按照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0。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无会议费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培训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35万元，用于开展事业单位人员培训，人数7人，内容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培训。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支出决算数。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们组织对2023年度整体支出和项目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2.3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2023年整体支出322.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2.37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评分100分，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秀。

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由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为0，故无法计算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重）。组织对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由于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为0，故无法计算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重）。组织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由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为0，故无法计算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重）。本单位无项目支出，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22.37万元，执行数为322.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抓好潇湘科技要素市场分市场体系建设和运营；二是利用科技要素市场体系，落实技术合同登记、科技成果登记相关服务工作；三是负责全市科技开发、引进、交流等工作，为中小企业提供技术咨询、诊断和培训服务；四是负责全市科技开发、引进、交流等工作，为中小企业提供技术咨询、诊断和培训服务；五是广泛深入做好相关政策宣传服务工作；六是配合局机关科室做好相关科技管理和服务工作。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中心全年做了一些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很多不足，全市科技创新还有许多工作要做，科技考核指标短板不少，中心作用还有待更好的发挥。年初未作预算安排，但本年实际发生了支出的现象，以及一些费用明细项目超支现象的存在，预算的执行有待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本级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在预算编制时首先需满足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已在市政府部门财政预决算公开平台上向社会公开，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1、2023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

**2、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